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的情況)

	建議的 討論時間
1.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施政報告及施政綱領所載有關公務員事務局的政策措施。 (註：視乎屆時《2020 施政報告》的公佈安排。)	2020 年 12 月 (見備註)
2. 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	
政府當局建議就在公務員事務局轄下一般職系處開設一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徵詢委員的意見。	2020 年 12 月
3. 公務員宣誓建議的研究進展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CB(4)23/20-21(01)號文件)，以及葛珮帆議員、林卓廷議員及張超雄議員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當局盡快交代有關公務員宣誓的落實方案和細節，包括宣誓要求的詳情、可構成違反宣誓內容的行為、處理違反宣誓要求的機制及罰則等。	2020 年 12 月
葉建源議員、尹兆堅議員及黃碧雲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亦分別要求政府當局詳細闡釋確保公務員政治中立的措施，以及政府當局如何保障公務員的言論、集會和示威等自由和罷工的權利。	
何俊賢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建議此議題的範圍應涵蓋資助機構員工。	

4. 使用中介公司僱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使用中介公司僱員的情況。

2021 年
第一季

(註：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文件，供委員傳閱。)

5. 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措施的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有關推行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措施的最新情況。

2021 年
第一季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CB(4)23/20-21(01)號文件)及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盡快討論此議題，尤其有關公務員退休年齡的安排。

6. 2021-2022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有關公務員事務的事宜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 2021-2022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有關公務員事務的事宜。

2021 年
第一季

7. 在政府實施 5 天工作周

政府當局建議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在政府實施 5 天工作周的最新情況。

2021 年
4 月至 7 月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CB(4)23/20-21(01)號文件)及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討論此議題。

(註：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文件，供委員傳閱。)

8. 聘用非華裔人士為公務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聘用非華裔人士為公務員的情況。

2021 年
4 月至 7 月

(註：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文件，供委員傳閱。)

9. 公務員培訓及發展的概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公務員事務局為公務員提供培訓及發展的概況。

2021 年
4 月至 7 月

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蔣麗芸議員建議在討論此議題時，亦概述如何加強公務員有關《基本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的認識。

10. 公務員嘉獎計劃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各項公務員獎勵計劃。

2021 年
4 月至 7 月

(註：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文件，供委員傳閱。)

11. 2021-2022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 2021-2022 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的事宜。

2021 年
4 月至 7 月

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張超雄議員建議在討論此議題時，亦應討論首長級及高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與低層薪金級別公務員之間的收入差距問題。

12. 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聘用殘疾人士為公務員的最新情況。

2021 年
4 月至 7 月

(註：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此議題的最新情況發出資料文件，供委員傳閱。)

13. 公務員編制、實際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分布概況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簡介公務員編制、實際員額、退休、辭職、年齡和性別分布的概況。

2021 年
4 月至 7 月

14. 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法例

政府當局建議向委員匯報建議修訂紀律部隊條例下規管紀律事宜的附屬法例的最新情況。

有待確定

15. 立法禁止侮辱公職人員

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於 2017 年 3 月 21 日及 2019 年 11 月 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聯署函件，以及在 2019-2020 年度會期內的會議上，要求盡快討論此議題。

有待確定

公務員事務局在 2018 年 7 月 17 日的會議及於 2020 年 4 月 17 日回覆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 2019 年 11 月 6 日的聯署函件的覆函(立法會 CB(4)482/19-20(01)號文件)中表示，保安局正研究有關事宜及就海外司法管轄區的做法進行研究。

在 2020 年 4 月 20 日的會議上，委員同意將蔣麗芸議員及葛珮帆議員於 2019 年 11 月 6 日的聯署函件和政府當局的回覆轉交保安事務委員會跟進。保安事務委員會已於 2020 年 5 月 4 日將轉介便箋隨立法會

CB(2)907/19-20(01)號文件送交該事務委員會委員。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CB(4)23/20-21(01)號文件)及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重申盡快討論此議題的要求。

毛孟靜議員、張超雄議員、林卓廷議員及鄭俊宇議員分別於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釐清禁止侮辱公職人員的適用範圍，並建議應同時討論立法禁止公職人員侮辱市民。

16. 公務員同性伴侶的配偶福利

在 2019 年 6 月 21 日的會議上，葉劉淑儀議員對終審法院於 2019 年 6 月裁定一名男性高級入境事務主任要求其同性伴侶應享有公務員配偶福利的個案得直表示關注。她要求政府當局於適當時候向委員匯報該項裁決對公務員福利政策和相關事宜有何影響。

有待確定

黃碧雲議員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盡快討論此議題。

17. 公務員聘用條款的附帶福利

蔣麗芸議員在 2020 年 5 月 4 日的特別會議上，以及她於 2020 年 5 月 7 日發出的函件中，建議政府當局應檢討公務員聘用條款的附帶福利(包括海外教育津貼及房屋福利)，並建議應在 2019-2020 年度會期內討論有關事項。

有待確定

政府當局對蔣麗芸議員的關注的回應已於 2020 年 6 月 2 日隨立法會 CB(4)664/19-2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CB(4)23/20-21(01)號文件)及於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要求盡快討論此議題。

18. 公務員紀律事宜

葛珮帆議員於2020年10月16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CB(4)23/20-21(01)號文件)及於10月19日的會議上，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跟進違規違法公務員事宜。蔣麗芸議員建議在現行的公務員紀律處分機制增設表現賞罰制度。

有待確定

尹兆堅議員及鄭俊宇議員於2020年10月19日的會議上，要求政府當局向委員匯報政府規管紀律部隊人員的紀律的措施。

19. 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2018年10月2日的會議上決定邀請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職系架構檢討，以及邀請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就7個紀律部隊部門/機關首長的薪俸及服務條件提供意見；以及日後應每隔十年為紀律部隊職系進行一次職系架構檢討。相關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已於2018年10月11日送交議員。

有待確定

在2020年1月20日的會議上，委員聽取相關員工工會/協會對此議題的意見。

葛珮帆議員於2020年10月16日向事務委員會主席發出函件(CB(4)23/20-21(01)號文件)及於10月19日的會議上，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跟進紀律部隊職系架構檢討的進展。

20.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救生員職系架構檢討

陸頌雄議員於2020年10月19日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議題。

有待確定

21. 在香港電台任職的公務員的角色、功能及管治事宜

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毛孟靜議員建議討論在香港電台任職的公務員的角色及功能，以及如何保障香港電台的公務員在工作時能在效忠香港特區及香港特區政府和編輯自主之間取得平衡。

有待確定

何俊賢議員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建議與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香港電台的未來路向。

22. 規管資助機構的外判服務制度

陸頌雄議員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議題，以保障相關外判員工的權益。

有待確定

23. 以營運基金模式運作的郵政署的財務狀況及人手編制

主席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建議與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以討論此議題。

有待確定

24. 有關按新入職制度受聘的公務員於退休後的福利事宜

主席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建議討論此議題。

有待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20 年 11 月 13 日